

108 年臺南市政府勞工局志願服務概況

壹、前言

本局所屬志工隊原為 4 隊，102 年為利志工隊之管理，將服務內容相似的志工隊整合，並淘汰久未出席之志工，以提升志工管理之績效，故 102 年從原有的 4 個志工隊，整合剩下 2 個志工隊，目前志工隊人數總計為 67 人，各志工隊及其服務內容包含如下：

1. 勞工服務志工隊

- (1)於南門勞工育樂中心值班並協助本局推動各項勞工業務，如協辦各項勞工休閒育樂活動、就業博覽會、勞資體育競賽等。
- (2)職災勞工個案家庭關懷訪視。
- (3)各種臨時交辦事項。

2. 勞工志願服務隊

- (1)於本局永華勞工服務中心協助指引民眾辦理各項勞工業務。
- (2)手語翻譯服務。

而本局所屬民間志願服務團隊—社團法人台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協會與本局為互助夥伴之關係，由協會志工至本局民治勞工服務中心輪值，提供勞工朋友諮詢服務並協助本局處理部份行政業務，亦協助本局職災訪視關懷業務，協助職災電話關懷以及陪同個管員職災慰問金發放等相關事項。本局則輔導協會志願服務工作推行及志願服務工作相關經費申請與補助，讓協會有完全的自主權，能彈性及靈活運用志工人力及更具時效性。

貳、統計結果

一、志工團隊與志工人數概況：

本局 108 年所屬志工團隊共計 3 隊，包含本局所屬「勞工服務志工隊」、「勞工志願服務隊」及民間志願服務運用單位「社團法人台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108 年底志工總人數共計有成員 455 人，較上年底 413 人增加 10.17%。101~108 年志工總人數逐年成長，同時男性和女性志工合計人數皆有成長，特別是女性的志工部分人數成長較顯著，108 年底女性志工總人數計有成員 248 人，較上年底 210 人增加 18.1%，歷年度志工隊隊數及人數如表 1。

表 1：本局暨所屬志工隊隊數及人數

單位：隊數、人

年底別	總 計				本局志工隊				本局所屬民間志工團隊			
	志工 (團) 隊數	志工總人數			志工 (團) 隊數	志工總人數			志工 (團) 隊數	志工總人數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101	5	308	114	194	4	89	26	63	1	219	88	131
102	3	309	114	195	2	80	21	59	1	229	93	136
103	3	345	143	202	2	77	16	61	1	268	127	141
104	3	380	162	218	2	78	16	62	1	302	146	156
105	3	388	163	225	2	73	14	59	1	315	149	166
106	3	393	187	206	2	68	11	57	1	325	176	149
107	3	413	203	210	2	67	11	56	1	346	192	154
108	3	455	207	248	2	67	10	57	1	388	197	191
較上年 增減%	0	10.17%	1.97%	18.10%	0	0	-9.09%	1.79%	0	12.13%	2.60%	24.03%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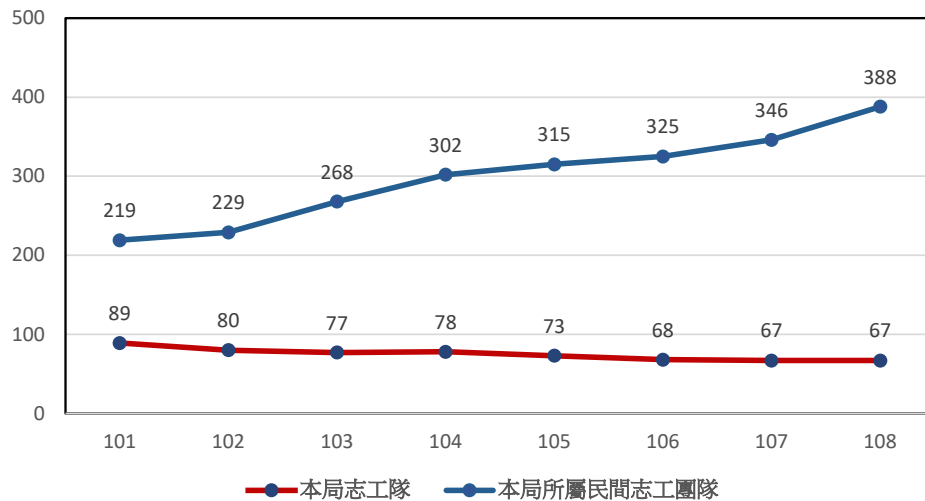


圖 1：本局暨所屬志工團隊歷年人數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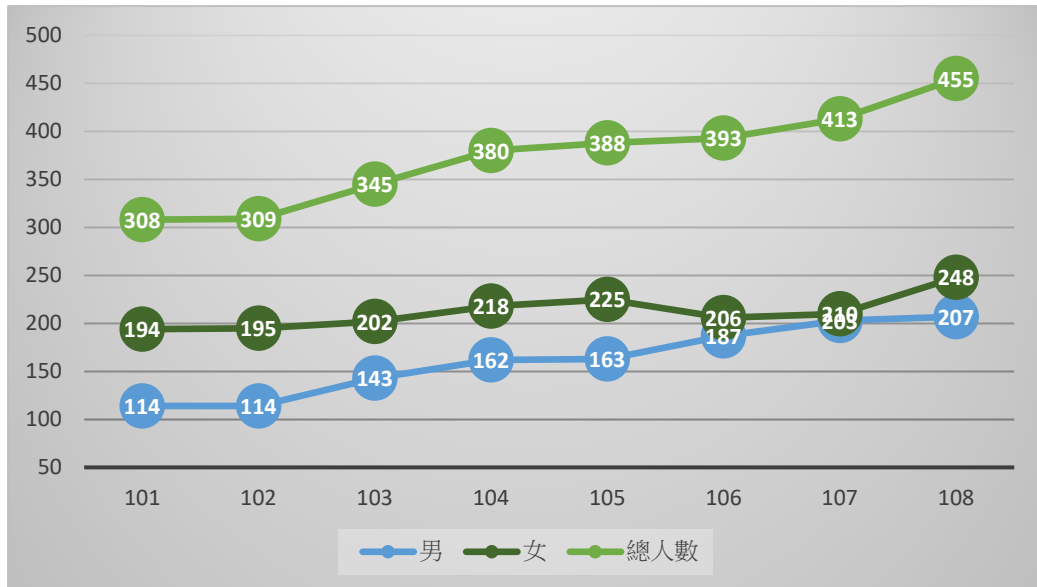


圖 2：本局暨所屬志工歷年人數與男女比例圖

二、志工服務人次或服務時數成長：

108 年本局暨所屬志工隊共總服務數 29,352 人次，較上年度 26,346 人次增加 11.41%，總服務數 19,768 小時，較上年度 19,510 小時增加 1.32%。歷年來的服務成果皆維持一定比例的成長，惟 104 年時因有新進志工加入，雖然總服務人次增加，但也因新進志工分擔了原志工支援的活動量，故服務總時數沒有成長。自 105 年起總服務人次和總服務時數則均有所成長，詳表 2。

表 2：本局暨所屬志工隊總服務人次、總服務時數

服務 成果 年度	總計		本局志工隊		本局所屬民間志工團隊	
	總服務數	總服務數	總服務數	總服務數	總服務數	總服務數
	(人次)	(時數)	(人次)	(時數)	(人次)	(時數)
101	24,056	15,411	18,490	7,024	5,566	8,387
102	24,269	16,781	17,844	6,705	6,425	10,076
103	21,452	18,530	15,027	8,454	6,425	10,076
104	36,556	15,268	16,954	7,604	19,602	7,664
105	24,930	17,298	10,875	7,068	14,055	10,230
106	26,336	18,578	10,622	6,089	15,714	12,489
107	26,346	19,510	10,729	7,601	15,617	11,909
108	29,352	19,768	10,105	6,419	19,247	13,349
較上年增減%	11.41%	1.32%	-5.82%	-15.55%	23.24%	12.09%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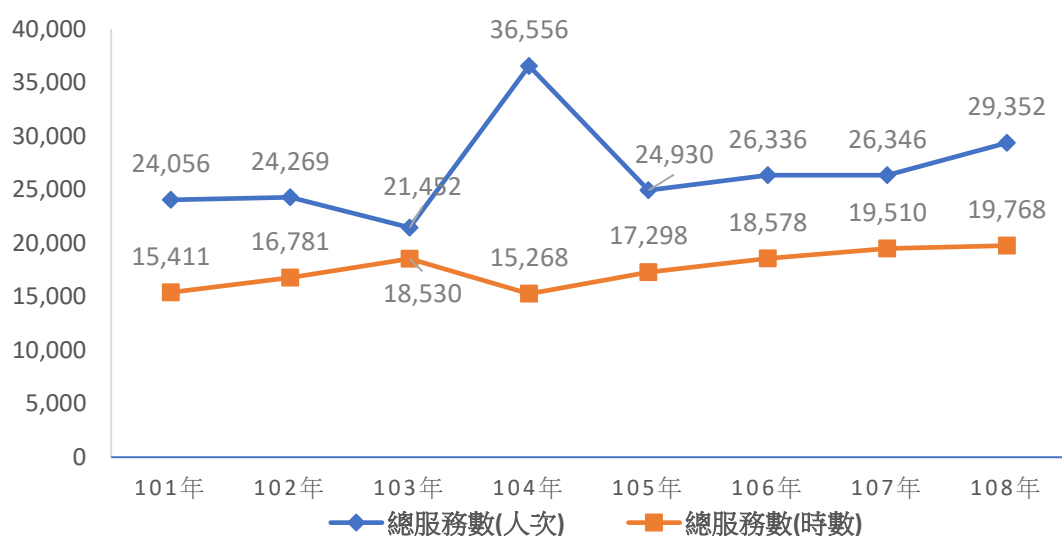


圖 3：本局暨所屬志工隊總服務人次與時數圖

三、鼓勵長者參與志願服務概況：

108 年底高齡志工總人數共計有 100 人，較上年底 90 人增加 11.11%。101~108 年間 65 歲以上之高齡志工皆呈一定比例穩定成長，同時男性和女性高齡志工合計人數亦呈現成長情形，特別是女性的高齡志工部分人數成長較顯著，108 年底女性高齡志工總人數計有成員 52 人，較上年底 42 人增加 23.81%，各年度志工隊之高齡志工人數如表 3。

表 3：本局暨所屬志工隊高齡志工人數成長概況

單位：人

年度	高齡志工人數								
	本局志工隊			本局所屬民間志工團隊			總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101	1	4	5	5	3	8	6	7	13
102	1	5	6	12	8	20	13	13	26
103	1	7	8	17	7	24	18	14	32
104	1	7	8	26	12	38	27	19	46
105	2	10	12	22	11	33	24	21	45
106	1	11	12	26	16	42	27	27	54
107	1	11	12	47	31	78	48	42	90
108	1	13	14	47	39	86	48	52	100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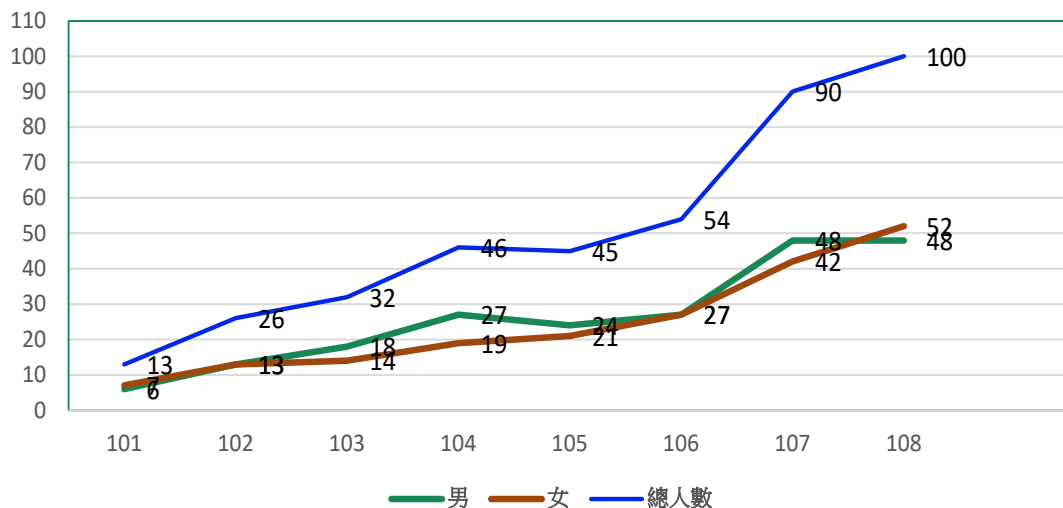


圖 4：本局暨所屬志工隊高齡志工人數與男女比例圖

參、結論

志願服務法的訂定與推動，帶來許多重大的改變，將傳統隱藏在民間的助人行為，提升至社會公開表揚，人人樂為志工的局面。本局認為擔任志工會給人帶來一種使命感，覺得人生富有意義，可以起到心理保護作用。然而政府部門運用志工，提供志願服務的舞台，也因有志工熱情的襄贊與分享，不僅提高公共事務效能，也讓民眾感受所到之處，更親切、更有品質，達到三贏效果。

另外，隨台灣人口老化速度增長，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資料顯示，台灣已於 107 年進入高齡社會行列，預計在 114 年時老人人口將超過 20%，邁入超高齡社會。加上台灣少子化的趨勢，如何促進高齡者透過參與社會互動來維持身心健康及提升人力資源的再運用有其重要性。因此本局亦積極鼓勵高齡者投入和參與志願服務，不僅能有效提升高齡者與社會互動的頻率，透過擔任志工亦能延續自我本身的專業才能，更能於公益服務的過程中保持身心健康，對於國家社會而言是莫大的福祉。